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林庭韻
電話：073590116#142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093788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37049118_109378804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與「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」合作辦理「109學年度高雄市文化色彩暨藝術教育-藝起來學學」產官學合作專案之「藝術療癒-師資創意培力」初階工作坊報名網址更正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業於中華民國109年9月29日高市教督字第10937613000號函及中華民國109年10月6日高市教督字第1093775660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資周妥，報名網址請依附件簡章辦理，造成不便請見諒。
- 三、業務聯繫：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詢「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」(colorup@xuexue.com.tw)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

副本：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、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

